

# 淮安市行政审批局

## 关于中秋国庆期间纪律作风建设的提醒函

各处室、中心：

2022年中秋、国庆将至，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，锲而不舍纠“四风”树新风，确保“两节”期间风清气正。现就节日期间纪律作风建设提醒如下。

1.严禁收受管理服务对象电子红包、电子礼品、购物卡券、烟酒土特产等节礼，不得接受管理服务对象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娱乐；

2.严禁突击花钱、公款购买赠送节礼、同城接待、公款吃请、出入私人会所、公款旅游、违规发放奖金津补贴、公车私用、私车公养、使用工会经费购买商业预付卡；

3.严禁不执行请销假制度擅自外出，值班不在岗、擅自脱岗，重大舆情、突发事件不及时报告，工作日中午和节假日值班期间饮酒；

4.严禁违规操办子女生日宴、老人寿宴、乔迁宴，婚庆事宜按规定程序报备，不得超人数、超范围宴请、借机敛财、奢侈浪费；

5.严禁违背公序良俗和公职人员职业道德，参与赌博和封建迷信等活动，参加私人聚会酗酒滋事、酒后驾车；

6.严禁不服从疫情防控管理、扰乱防疫秩序，严格落实非必要不离淮要求，保持合理社交距离，减少非必要人员流动。

中共淮安市行政审批局党组

2022年9月8日

